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使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1、选举独立董事黄敏女士（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胡松先生、董事张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敏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选举董事潘文硕、独立董事胡松先生、董事何献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潘文硕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本次选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选举为正常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